

苏州市市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单位名称		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 主要职能		（一）负责起草全市住房公积金发展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全市住房公积金发展规划，协调推进住房公积金改革。 （二）拟定全市住房公积金归集扩面和使用管理的政策措施和操作规程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市住房公积金归集扩面工作。 （三）编制、执行全市住房公积金归集和使用计划，负责全市住房公积金的核算。 （四）指导、管理和监督住房公积金受托银行开展的住房公积金相关业务工作。 （五）负责全市住房公积金的保值和归还。监督检查全市住房公积金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六）开展住房公积金政策宣传；建立全市住房公积金年度报告制度并定期向社会公布。				
机构设置及 人员配置		①机构设置：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市本级）预算包含市中心、姑苏分中心、虎丘分中心、吴中分中心、相城分中心。根据职责和分工，市中心内设办公室、组织人事处、缴存管理处、使用管理处、政策法规处、计划财务处、信息管理处、内部审计处、服务管理处九个职能部门，分中心设有综合科、缴存科、使用科三个职能科室。 ②人员配置：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市本级）共有参公在职人员68人，事业在职人员1人、参公退休人数22人，公益性岗位在职人员38人。				
部门整体 资金（万 元）	收入			全年 预算数		
		资金总额		5966.7		
		财政拨款	小计		5966.7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966.7	
			政府性基金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国有资本金		0		
		社保基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支出			半年 计划执行数	全年 预算数	
		基本支出		1240	3383.28	
		项目支出		850	2583.42	
		政策法规普及宣传经费		5	38.95	
		专项租赁费		141	166.91	
		标识标志制作		20	48.5	
		办公设备购置		14	45.99	
		物业管理费		60	147.06	
		伙食经费		27.84	66.29	
		专项培训费		3.2	34.63	
		专项热线维护费		5.76	11.52	
		信息化维护费（政采项目）		54	224	
		专项业务用水用电用气		20	47.5	
		财产保险费		0	4	
		专项印刷费		9.6	35.3	
		专项委托业务费		170	499.25	
		制服购置费		0	18.75	
		大型修缮费用		10	50	
		党团活动经费		3.88	11.1	
		体检费		0	23.52	
		信息化维护费		110	290.16	
		环境卫生费		7	16.8	
		公务出国（境）		10	32	
		专项委托业务费（服务外包）		353.76	707.52	
		专项邮寄费		5.4	17.7	
		专项维修维护费		25.97	45.97	
中长期目标		立足公平正义，制度红利惠及更多群体；立足住有所居，民生保障功能充分发挥；立足高效安全，提升整体资金运营效益；立足依法履职，持续营造良好法治环境；立足数字转型，科技创新赋能高效治理；立足便民利企，打造最佳体验服务品牌；立足整体谋划，深化区域一体化融合发展。				
年度目标		2024年，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工作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各项决策部署，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的首要任务，紧紧围绕“规范建设年”的主题主线，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主动应变局、谋大局、开新局，不断在增进民生福祉上展现更大作为，推动住房公积金各项工作立足全国坐标系继续实现争先进位，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苏州新答卷贡献公积金积极力量。一是推进公积金法治建设进程，规范修订完善住房公积金政策法规，通过建章立制提升治理能力，健全全系统内部规章制度体系，加强数字公积金建设，扩大数币应用场景；二是更好服务市场主体，提升住房公积金缴存质量，验收开办新进业务受托银行5家，职工账户基数调整率达72%；三是保障公积金资金平稳运转，优化公积金资金管理流程，保证贷款逾期率低于0.015%，探索建立业务资金无感化自动划拨机制；四是强化与受托银行合作效能，进一步优化完善受托银行考核制度；五是推动公积金存款资金保值增值，实现公积金资金平均存款利率达1.8%以上，完善行政执法体系建设，提升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妥善化解公积金矛盾纠纷；六是创新宣传手段，整合宣传资源，深入开展政策宣传，通过苏州日报、微信公众号、官网网厅、“苏州公积金”APP、“引力播”等融媒体平台推广新政、进行重要事项告知，及时解答线上平台咨询，建立全市住房公积金年度报告制度并及时向社会公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决策	计划制定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健全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规范
过程	预算执行		预算调整率	=0%	=0%
			支付进度符合率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35%	=100%
			预算偏差率	≤10%	≤10%
			结转结余率	=0%	=0%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100%	≥100%
	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100%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完善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公开	公开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合规	合规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100%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规范	规范
	人员管理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机构建设		组织建设工作及完成率	=100%	=100%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00%	=100%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有效	有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重点工作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履职	负责起草全市住房公积金发展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全市住房公积金发展规划，协调推进住房公积金改革。	推进公积金法治建设进程	制定、修订住房公积金政策法规的规范性	规范	规范
		建章立制提升治理能力	全系统内部管理规章制度体系	健全	健全
		加强数字公积金建设	新增公积金数币应用场景数量	=1个	=2个
	拟定全市住房公积金归集扩面和使用管理的政策措施和操作规程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市住房公积金归集扩面工作。	更好服务市场主体	验收开办新增业务受托银行数量	=2家	=5家
		提升住房公积金缴存质量	职工账户基数调整率	≥0%	≥72%
	编制、执行全市住房公积金归集和使用计划，负责全市住房公积金的核算。	保障公积金资金平稳运转	贷款逾期率	≤0.015‰	≤0.015‰
		优化公积金资金管理流程	建立业务资金无感化自动划拨机制	建立	建立
	指导、管理和监督住房公积金受托银行开展的住房公积金相关业务工作。	强化与受托银行合作效能	受托银行考核制度完善性	完善	完善
	负责全市住房公积金的保值和归还。监督检查全市住房公积金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推动公积金存款资金保值增值	公积金资金平均存款利率	≥1.8%	≥1.8%
		完善行政执法体系建设	提升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	教显著	教显著
		妥善化解矛盾纠纷	投诉调解处理效果	较好	较好
	开展住房公积金政策宣传；建立全市住房公积金年度报告制度并定期向社会公布。	深入开展政策宣传	政策宣传覆盖媒体平台	≥5个	≥5个
			线上平台咨询解答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全市住房公积金年度报告公布及时性	及时	及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缴存职工中中、低收入占比	≥90%	≥90%	
		提升住房公积金服务效能	较显著	较显著	
	社会效益	持续提升服务品牌美誉度	较显著	较显著	
		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较显著	较显著	
	可持续影响	住房公积金保障作用持续发挥	较显著	较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3%	≥93%	